

# 中共达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达市编办函〔2025〕8号

## 中共达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同意调整市商务局行政权力事项的函

市商务局：

你局《关于申请对行政权力事项和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的函》收悉。按照《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调整商务部门部分行政权力事项的函》（川编办函〔2024〕61号），经商市司法局，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同意取消“对办展未按规定发布招展信息的行政处罚”等行政权力事项3项。

二、请你局将调整后的权责事项通过四川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本部门门户网站等渠道向社会公布，并指导县（市、区）相关部门及时做好事项调整工作。

此函。

---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数据局，各县（市、区）委编办，达州高新区党群工作部，达州东部经开区党群工作部。